行政检查公示信息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 | 内容 |
| 1 | 行政相对人名称 | 四川省金河磷矿 |
| 2 | 被检查单位地址 | 什邡市蓥华镇金河村 |
| 3 | 行政相对人代码 |  |
| 4 | 法人代表姓名 | 郭正顺 |
| 5 | 检查时间 | 2022年6月1日 |
| 6 | 检查人员姓名、  职务及执法证编号 | 杨传宝科长（川F031029）、袁安明工作人员（川F031033） |
| 7 | 检查内容 | 安全大检查综合检查 |
| 8 | 检查发现的问题 | 1.井口灭火器喷嘴缺失； 2.井下灭火器两个一组共用一张点检卡；  3.井口配电箱及1000m中段z01付耙电耙配电箱灭弧板缺失；  4.1000m中段到970m中段人行井下山分道处指示标示缺失；  5.1000m中段到1030m中段人行井照明数量不足；  6.1000m中段原休息硐室已封闭未编号；  7. 1000m中段z01付耙作业点安全警示牌需定期更新，定期进行风险研判。 |
| 9 | 处置情况 | 请什邡市应急局督促企业针对以上问题及时进行整改，并将整改情况报市应急局。 |